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Zhangjiang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1)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它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它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需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報告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向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2.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根據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作出。

本集團董事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報告，以供股東省覽。

##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達人民幣6,460,000元，而二零零四年同期則為人民幣6,915,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營業額中，人民幣約5,246,000元(佔總營業額的81%)來自於醫學診斷產品銷售以及提供相關的配套服務的收入，人民幣1,214,000元(佔總營業額的19%)來自於技術轉讓和技術服務收入。與其相比，去年同期的營業額中，人民幣4,215,000元(佔總營業額的61%)來自於醫學診斷產品的銷售；人民幣2,700,000元(佔總營業額的39%)來自於技術轉讓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的總營業額比去年同期下降7%，其中，醫學診斷產品的銷售相對去年同期增長24%，這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的新產品唐氏綜合徵產前篩查系統獲得了一定程度的市場認知，實現了部分銷售收入。而技術轉讓和技術服務收入同比下降了55%，於回顧期內唯一確認的技術轉讓收入人民幣1,200,000元來自於黴酚酸酯(Mycophenolate Mofetil)技術，由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上海摩根談國際生命科學中心有限公司(「摩根談」)轉讓給山東某制藥公司。人民幣14,000元為本集團對外提供技術服務所獲得的收入。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5,689,000元，而二零零四年同期則為人民幣4,946,000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增加了對產品品質控制的支出，以確保新產品嚴格遵守GMP標準，樹立良好的市場形象，以便於將來獲得更大的市場份額。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10,773,000元，而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8,615,000元。造成經營虧損增加的主要原因，除了上述銷售成本的增加，還有分銷成本比上年同期上升了136%。新的進攻型市場戰略要求投入更多資源於市場推廣及維持營銷隊伍，導致了分銷成本的增加。另一方面，由於對行政開支和其他經營開支的有效控制，這兩項費用比去年同期分別減少了24%和66%。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9,779,000元，而二零零四年同期股東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8,139,000元。

## 業務回顧

本集團堅守以「我們多一分努力，人類多一分健康」為企業宗旨，並以基因技術和藥物篩選技術研發，專利藥物和適合中國市場特殊藥物產業化作為核心定位，務求成為生物醫藥業界中的先鋒。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研究開發、技術轉讓及產業化等各方面均取得理想進展。

研究開發方面，治療糖尿病的淡糖、治療關節炎的重組人腫瘤壞死因數受體－Fc融合蛋白(Etanercept)、治療癬紅斑痣的光動力藥物海姆泊芬(Hemporfin)等共3個產品已被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或「SFDA」)批准進入臨床研究。治療尖銳濕疣的5-氨基酮戊酸鹽(ALA)的臨床試驗進展順利，效果理想。

技術轉讓方面，本集團積極拓展海內外市場。二零零五年二月，繼成功將一項技術的海外權利轉讓給一家台灣公司之後，本集團又將該項技術的國內權利轉讓給國內一家公司，轉讓金額為人民幣17,000,000元，同時保留一定比例的銷售收入提成。集團策略性地將研究開發項目在大陸的權利及海外的權利分別轉讓給不同的公司，這有利於集團在該項目獲得最大的收益。

專利方面，本集團一直以來對創新藥物和科研成果積極進行知識產權保護，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共申請5項發明專利，其中1項為專利合作條約(PCT)專利。

產業化方面，本集團致力於醫學診斷系列產品的市場推廣，於回顧期內取得了25項醫學診斷產品的醫療器械註冊證，使得醫學診斷產品的醫療器械註冊證達38項。本公司正全力拓展唐氏綜合徵產前篩查系統的市場。

## 前景

本集團已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進入臨床試驗的藥品達多項。有關臨床研究的工作已成為重點。本集團將繼續廣納專業人才，積極有效地展開臨床研究工作。

本集團的治療尖銳濕疣的光動力新藥5-氨基酮戊酸鹽(ALA)的臨床試驗進展順利，治療腫瘤的脂質體阿黴素已申報生產。這兩個產品將於明年投入產業化，集團正積極規劃這兩類產品的生產設施，以便配合這兩個產品的GMP認證和上市銷售。預計該兩個產品的投產，將為本集團帶來一定的收益。

本集團在產業化方面已有診斷試劑、HLA基因晶片、唐氏綜合徵產前篩查系統的生產銷售，加上光動力新藥5-氨基酮戊酸鹽(ALA)及脂質體阿黴素的即將獲批投產，集團即將加快完成從純粹的研究開發向研究開發和產業化並重的轉型，使公司走上更加良性的發展階段。

## **股息**

經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日後營運資金及發展需要，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重大投資**

截止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投資。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及出售**

截止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的購買及處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項。

## **或然負債**

截止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未發現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資產抵押**

截止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任何資產抵押。

## **銀行融資**

截止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融資。

## **重大投資或股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止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暫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從事經營及投資活動的資金主要來源於內部所得的財務資源，二零零二年八月本公司配售股份所募集的資金以及市政府機構提供的研究資助。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得的市政府機構無抵押免息未償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650,000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的現金淨額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54,998,000元。隨著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在香港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集團的資產流動性隨著收到配售股份募集所得的資金而得到了加強，該募集所得的資金在扣除了所有相關費用後約為港幣125,386,000元。本集團按照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六日刊發的售股章程補充檔所述動用所得款項。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08（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0）。計算是根據負債總額人民幣11,353,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80,000元），及股東資金為人民幣139,87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649,000元）。

本集團對現金和財務管理採取了保守的財政政策。為了達到更佳的風險控制和最低的資金成本，本集團的財政政策為集中管理。本集團會定期察看資產的流動性和財務安排。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交易發生於國內市場。於二零零二年八月，配售H股所取得的港幣現金收入有部分尚未兌換為人民幣。儘管港幣和人民幣的官方結算匯率通常是穩定的，然而本集團的經營成果和財務狀況依然可能受匯率波動的影響。

另一方面，人民幣與其他外幣的兌換受到中國政府所頒佈的外匯管理法規所控制。

### **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僱員133人，而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則有127人。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包括董事酬金在內的員工成本為人民幣6,332,000元及人民幣4,784,000元。本集團的聘任及酬金政策猶如本公司的售股章程所述，維持不變。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水準處於一個具有競爭力的地位，僱員的報酬以其表現作為基礎，通過本集團通用的工資框架和每年複核的獎勵體系予以實現。本集團也向員工提供包括法定強制性福利計劃的多項福利體系。

###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本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或監事或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概無獲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授予任何權利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行使該等權利。

##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7及8部分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c)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及彼等各自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或債券(包括股份權益和／或淡倉)權益(如有)如下：

董事姓名	股份類別	持有的 內資股數目	身份	權益類別	持有 內資股 所佔 百分比	約佔 持有的 股份的 百分比
王海波	內資股	51,886,43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10.13%	7.31%
蘇勇	內資股	18,312,86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3.58%	2.58%
趙大君	內資股	15,260,71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2.98%	2.15%
方靖	內資股	5,654,60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1.10%	0.80%

附註：「長」指長倉。



##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監事以外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和／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及3部分予以披露的人士載列如下(以下股份權益及淡倉(如有)就是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作出披露外所披露的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所持有 股份數目	身份	權益 類別	佔各 股本類別 的百分比	佔 股本總額 的百分比
上海市醫藥(集團) 總公司	內資股	139,578,560(長)	受控制 法團權益	企業	27.26%	19.66%
上海市醫藥股份 有限公司	內資股	139,578,560(長)	實益 持有人	企業	27.26%	19.66%
中國通用技術 (集團)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股 持有人	130,977,816(長)	實益	企業	25.58%	18.45%
上海張江(集團) 有限公司	內資股	105,915,096(長)	受控制 法團權益	企業	20.69%	14.92%
上海張江高科技園 區開發股份 有限公司	內資股	105,915,096(長)	實益 持有人	企業	20.69%	14.92%
復旦大學	內資股	30,636,288(長)	實益 持有人	企業	5.98%	4.31%
Shanghai Industrial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H股	70,564,000(長)	受控制 法團權益	企業	35.64%	9.94%
S.I.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td.	H股	65,856,000(長)	實益 持有人	企業	33.26%	9.28%
SIIC Medic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H股	4,708,000(長)	實益 持有人	企業	2.38%	0.66%

## 競爭權益

除下列圖表所披露外，概無本公司的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在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上海市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股權
上海通用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40%
寧波亞太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89%
上海青平藥業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39%
上海禾豐製藥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50%
上海福達製藥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70%
上海華氏製藥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100%
上海華氏醫藥高科技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引進藥物及研發化學及仿製藥物	100%

### 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被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股權
海南同盟藥業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49%
海南三洋藥業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65%

### 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股權
美聯生物技術公司	研究基因模式	49.47%

## 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詳情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可獲授購股權，在購股權計劃訂明的條款及條件下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

## 董事會的常規及程式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至5.45條關於董事會的常規及程式的規則。



### **董事買賣證券之規定標準**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訂立標準守則，其條款不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董事證券交易的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飛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翁德章先生、程霖先生組成。潘飛先生取得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核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實務，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即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之規定，並無要求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 **獨立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的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公司確認其獨立性。基於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公司認為他們為獨立。

### **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

本公司自H股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於創業板上市起，已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9條之規定。

##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採納有關企業管治的文件，並認為文件中已達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下稱「守則」) 列載的大部分原則及守則條文。在某些方面，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守則比《守則》列載的守則條文更為嚴格。下面就主要方面列出比《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更為嚴格或有偏離的地方：

比《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更為嚴格的主要方面：

- 審核委員會成員全是獨立非執行董事。

比《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有偏離的主要方面：

- 主席與總經理的角色雖有區分，但仍由一人同時兼任。目前尚未物色到最佳人選擔任總經理。
- 於回顧期內，公司未設立薪酬委員會。但公司董事的薪酬政策均經過股東大會通過，並在董事服務合約中載明。公司已於2005年8月10日的董事會會議設立薪酬委員會。
- 於回顧期內，公司未就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公司已於2005年8月10日的董事會會議通過了有關交易本公司證券的準則。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05	2004	2005	2004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b>2,041</b>	3,954	<b>6,460</b>	6,915
銷售成本		<b>(1,831)</b>	(2,874)	<b>(5,689)</b>	(4,946)
毛利		<b>210</b>	1,080	<b>771</b>	1,969
其他收入		<b>1,294</b>	1,468	<b>2,441</b>	3,232
研究及開發成本		<b>(3,285)</b>	(3,709)	<b>(7,851)</b>	(7,745)
分銷成本		<b>(1,408)</b>	(547)	<b>(2,490)</b>	(1,056)
行政開支		<b>(1,921)</b>	(2,346)	<b>(3,490)</b>	(4,564)
其他經營開支		<b>(123)</b>	(299)	<b>(154)</b>	(451)
經營虧損	4	<b>(5,233)</b>	(4,353)	<b>(10,773)</b>	(8,615)
應佔聯營公司稅前虧損		<b>(569)</b>	(487)	<b>(798)</b>	(1,082)
除稅前虧損		<b>(5,802)</b>	(4,840)	<b>(11,571)</b>	(9,697)
稅項	5	<b>530</b>	630	<b>1,109</b>	1,098
除稅後虧損		<b>(5,272)</b>	(4,210)	<b>(10,462)</b>	(8,599)
少數股東權益		<b>443</b>	170	<b>683</b>	460
股東應佔虧損		<b>(4,829)</b>	(4,040)	<b>(9,779)</b>	(8,139)
股息	6	—	—	—	—
每股基本虧損 (人民幣元)	7	<b>(0.0068)</b>	(0.0057)	<b>(0.0138)</b>	(0.0115)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土地租賃支出	8	8,917	8,970
固定資產	8	42,352	43,366
技術知識	8	5,689	6,386
遞延開發成本	8	16,309	17,218
投資聯營公司		2,013	2,667
遞延稅務資產		4,632	3,485
		<u>79,912</u>	<u>82,09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400	3,552
應收貿易款項	9	1,895	1,86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360	1,167
有關連公司的欠款		1,000	1,000
股東欠款		250	250
可出售投資		1,159	2,318
三至十二個月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		9,000	11,8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998	64,924
		<u>75,062</u>	<u>86,971</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	10	724	3,0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50	4,521
遞延收益		3,135	4,749
應付稅項		94	—
市政府機關給予的貸款	11	1,650	1,650
欠股東款		1,000	1,000
		<u>11,353</u>	<u>14,980</u>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u>63,709</u>	<u>71,99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u>143,621</u></u>	<u><u>154,083</u></u>
資金來源			
股本		71,000	71,000
儲備		<u>68,870</u>	<u>78,649</u>
股東資金		139,870	149,649
少數股東權益		<u>3,751</u>	<u>4,434</u>
		<u><u>143,621</u></u>	<u><u>154,083</u></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於經營活動所運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2,535)	(11,802)
於投資活動所收到／(運用)的現金淨額	<u>2,609</u>	<u>(17,26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	<u>(9,926)</u>	<u>(29,062)</u>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變動</b>		
期初	64,924	65,673
減少	<u>(9,926)</u>	<u>(29,062)</u>
期終	<u>54,998</u>	<u>36,611</u>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的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54,514	26,322
於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u>484</u>	<u>10,289</u>
	<u>54,998</u>	<u>36,611</u>



## 股本變動綜合表

	未經審核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公積金	法定公益金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71,000	115,014	1,709	1,120	(14,293)	174,550
期內虧損	—	—	—	—	(8,139)	(8,139)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71,000</u>	<u>115,014</u>	<u>1,709</u>	<u>1,120</u>	<u>(22,432)</u>	<u>166,411</u>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71,000	115,014	1,709	1,120	(39,194)	149,649
期內虧損	—	—	—	—	(9,779)	(9,779)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71,000</u>	<u>115,014</u>	<u>1,709</u>	<u>1,120</u>	<u>(48,973)</u>	<u>139,870</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 背景資料

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十一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起初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295,000元。

經過一系列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十日、二零零零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二日本公司現有股東或當時股東的注資以及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及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日本公司儲備金的資本化，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295,000元增加到人民幣53,000,000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八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全部股份，即53,000,000股普通股拆細為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530,000,000股普通股。

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開始在創業板交易198,000,000股面值為人民幣0.10元的H股，其中包括由內資股轉換的18,000,000股H股。由此，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71,000,000元。

於本報告披露日止，本公司在其附屬公司摩根談及靶點分別擁有68.75%和65%的直接權益。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研究、開發及出售自行開發的生物醫藥知識，為客戶提供合約制研究，以及製造及出售醫學診斷產品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

## 2.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在編製該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是與編製售股章程（發佈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為配合公司股份在創業板的上市）所載本公司會計師報告中所載的財務資料時所採用者一致。該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

該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是以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綜合基準編製。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擁有逾半數投票權或以其它方式擁有克控制其財政及營運權利的實體。於附屬公司控制權轉讓至本集團當日合併其賬目，惟於控制終止當日不再合併。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盈餘會對銷，除非成本不能追回，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在有需要的情況下，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改變，以符合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

##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分析營業額及經營虧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研究及 開發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產品及提供 相關配套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研究及 開發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產品及提供 相關配套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u>14</u>	<u>2,027</u>	<u>2,041</u>	<u>2,500</u>	<u>1,454</u>	<u>3,954</u>
分類虧損	(3,271)	(1,212)	(4,483)	(285)	(1,721)	(2,006)
未分配收入			1,294			298
未分配成本			(2,613)			(3,132)
除稅前虧損			(5,802)			(4,840)
稅項抵免			530			630
除稅後虧損			(5,272)			(4,210)
少數股東權益			443			170
股東應佔虧損			<u>(4,829)</u>			<u>(4,040)</u>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診斷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銷售診斷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研究及 開發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產品及提供 相關配套服務 人民幣千元		研究及 開發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產品及提供 相關配套服務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214	5,246	6,460	2,700	4,215	6,915
分類虧損	(7,173)	(2,397)	(9,570)	(4,829)	251	(4,578)
未分配收入			2,440			978
未分配成本			(4,441)			(6,097)
除稅前虧損			(11,571)			(9,697)
稅項抵免			1,109			1,098
除稅後虧損			(10,462)			(8,599)
少數股東權益			683			460
股東應佔虧損			(9,779)			(8,139)

附註：業務分類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未分配收入及未分配費用主要指本集團並非直接從主要業務中賺取的其他已收取收入及產生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從中國客戶賺取其全部收益及溢利。因此，並無獨立呈列按地區分類的分類盈虧。

#### 4.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後釐定：

	未經審核截至		未經審核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撥款及其他無須償還款項	(1,103)	(1,052)	(2,015)	(2,254)
土地租賃支出攤銷	26	27	53	54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455	282	909	421
技術知識攤銷	749	633	1,497	1,266
固定資產折舊	1,079	894	2,104	1,914
減：於遞延開發成本中 資本化的款額	—	(66)	—	(66)
	1,079	828	2,104	1,848
研究及開發開支 (附註)	3,285	3,709	7,851	7,745
員工成本 (附註)				
房屋津貼	492	319	966	624
退休福利成本	343	197	645	375
社會保障成本	194	122	366	232
工資及薪金	1,939	1,854	4,355	3,553
	2,968	2,491	6,332	4,784
可出售的投資				
未變現的虧損	154	184	113	163
出售可出售的投資的 已變現的 (溢利) / 虧損	35	(15)	(5)	(283)

附註：研究及開發開支主要指於開發活動中涉及的技术員工的薪酬及於研究開發活動中使用的可消耗品，且不符合將其資本化為資產的條件。

技術員工薪酬同時包括於員工成本中。

## 5. 稅項抵免

	未經審核截至		未經審核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抵免	<u>530</u>	<u>630</u>	<u>1,109</u>	<u>1,098</u>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須繳付中國所得稅，而適用的一般所得稅率為33%。由於本公司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並且經營和註冊於國家級的高新技術開發區，故其有權享有獲減免所得稅至15%。其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獲認為註冊於浦東新區的內資公司，也有權享有獲減免所得稅至15%。因此，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須按應稅額的15%計提所得稅。

## 6.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零)。

##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每股虧損，是根據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股東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人民幣4,829,000元(二零零四年股東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人民幣4,040,000元)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已發行股份710,000,000股(二零零四年：710,00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虧損，是根據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人民幣9,779,000元(二零零四年股東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人民幣8,139,000元)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股份710,000,000股(二零零四年：710,000,000股)計算。

由於該等期間內並無具攤薄作用的普通股，故並無計算分別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 8. 資本開支

	土地租賃支出 人民幣千元	固定資產 人民幣千元	技術知識 人民幣千元	遞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9,239	54,322	12,442	21,051
添置	—	1,119	800	—
出售或報廢	—	(267)	—	—
	<u>9,239</u>	<u>55,174</u>	<u>13,242</u>	<u>21,051</u>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9,239</u>	<u>55,174</u>	<u>13,242</u>	<u>21,051</u>
<b>累計攤銷</b>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269	10,956	6,056	3,833
期內支出	53	2,104	1,497	909
出售或報廢	—	(238)	—	—
	<u>322</u>	<u>12,822</u>	<u>7,553</u>	<u>4,742</u>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322</u>	<u>12,822</u>	<u>7,553</u>	<u>4,742</u>
<b>帳面淨值</b>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8,917</u>	<u>42,352</u>	<u>5,689</u>	<u>16,309</u>

## 9. 應收貿易款項

帳齡分析詳情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日	976	268
31日至60日	—	303
61日至90日	209	252
超過90日但不足一年	579	1,063
超過一年	2,382	2,229
	<u>4,146</u>	<u>4,115</u>
撥備	(2,251)	(2,251)
	<u>1,895</u>	<u>1,864</u>

客戶一般會有90日的賒帳期。



## 10. 應付貿易款項

帳齡分析詳情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日	520	1,851
31日至60日	—	19
61日至90日	—	—
超過90日但不足一年	24	73
超過一年	180	1,117
	<u>724</u>	<u>3,060</u>

## 11. 市政府機關給予的貸款

應償還市政府機關給予的貸款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u>1,650</u>	<u>1,650</u>

## 12. 關聯交易

在財務和經營決策中，如果一方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者是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他們則被視為關聯方。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重大關聯交易。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海波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人士：

王海波先生 (執行董事)

蘇 勇先生 (執行董事)

趙大君先生 (執行董事)

樓 屹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方 靖女士 (非執行董事)

蔣國興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 傑先生 (非執行董事)

郭俊煜先生 (非執行董事)

潘 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 霖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翁德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上海，二零零五年八月十日

\* 僅供識別